

桃園市政府民政局

孔廟忠烈祠志工隊 **導覽志工**招募簡章

一、目的：

為有效結合社會人力資源，推廣本市文化教育服務，桃園市政府民政局(以下簡稱本局)誠摯招募志願服務人員，加入桃園忠烈祠暨神社文化園區及桃園孔廟導覽志工行列。

桃園忠烈祠暨神社文化園區為全臺保存最完善的日式神社建築群，融合歷史記憶與自然生態，展現多元文化共存共榮的風貌；桃園孔廟則為全臺最後一座官設孔廟，自落成以來，持續扮演儒家文化傳承的重要角色。

我們期盼招募對文化教育具熱忱、喜愛人群互動、樂於服務社會的您，一同推動文化導覽與教育推廣工作，讓更多民眾透過導覽體驗，感受桃園深厚的文化底蘊與人文魅力。

二、招募人數：4名

三、招募對象

- (一) 年滿 18 歲以上，對導覽服務有經驗者。
- (二) 具奉獻及服務熱忱，有責任心者。
- (三) 每月能提供 2 次以上值勤次數，每次 4 小時，不遲到早退。
- (四) 能配合各項訓練及研習活動者。

四、志工服務地點、內容及時間：

- (一) 地點：桃園市孔廟(桃園市桃園區公園路 42 號)、桃園忠烈祠暨神社文化園區(桃園市桃園區成功路三段 200 號)
- (二) 內容：
 - (1) 諮詢服務，包括:回答遊客的各類詢問，資訊提供等。
 - (2) 導覽服務：來訪民眾、團體進行導覽解說。
- (三) 服務時段：周一至周日，上午時段 9:00-13:00、下午時段 13:00-17:00

五、招募流程：受理報名→資格審查→面試→訓練、實習及考核→正式值勤

- (一) 受理報名：即日起至 115 年 8 月 19 日(星期三)17 時截止。
- (二) 資格審查：本局將依報名表進行書面審核，並通知審查合格者進行面試。
- (三) 面試：訂於 115 年 8 月 26 日(星期三)10 時於桃園市孔廟會議室(桃園市桃園區公園路 42 號)進行面試。
- (四) 基礎訓練及特殊訓練：無志工服務手冊者須參加受訓。
 - (1) 基礎訓練：參加本府社會局之基礎訓練或上臺北 E 大網站進行線上學習，共 6 小時。
 - (2) 特殊訓練：於臺北 E 大網站進行民政服務類特殊教育訓練課程進行線上學習，共 6 小時。
- (五) 初階課程培訓：115 年 9 月 4 日(星期五)，志工須參與本局開設之教育訓練課程，俾利培養專業服務知能。

- (六) 實習及考核：通過面試後須於 3 個月內完成排班實習，每月排班實習 3 個班，並於 115 年 12 月 5 日（星期六）進行導覽考核。
- (七) 正式服勤：實習期間服勤穩定、表現良好者，實習期滿且考核合格者（針對訓練內容進行測驗，及格者方予錄取）即授予志願服務證，始成為本局志工，正式展開值勤服務，每年不得少於 96 個小時。

六、報名辦法：報名者請先填妥報名表並檢具相關證明文件電郵至 10035295@mail.tycg.gov.tw，主旨請打「導覽志工招募-(姓名)」，或以親送方式送至本局禮儀事務科辦公室(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 1 號 6 樓)趙小姐收，後續將以電聯方式聯絡面試事宜。

七、注意事項：

- (一) 欲報名者請務必考量目前個人時間分配再決定參加與否，以免錄取後無法參與培訓及提供執勤服務。
- (二) 若有招募相關疑問，請於上班時間週一至週五 9 時至 17 時，電洽 03-3322101#5614 趙小姐
- (三) 本案若有未盡事宜，本局保有保留、修改、解釋之權利。